证券代码：000993 证券简称：闽东电力 公告编号：2025临-39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会议的通知已刊登于2025年12月1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编号：2025临-38）。

2、本次股东会召开期间没有否决议案情况发生。

3、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的情形。

4、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名称：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2、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26日(星期五)下午14:30。

3、网络投票时间：本公司同时提供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供股东进行网络投票。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6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福建省宁德市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金马北路2号（东晟广场）9幢15层。

5、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6、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7、主持人：董事长黄建恩先生主持。

8、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304人，代表股份242,119,3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8701%。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240,475,4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511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02人，代表股份1,643,9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90%。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02人，代表股份1,643,9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90%。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02人，代表股份1,643,9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90%。

2、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3、北京观韬（福州）律师事务所律师苏勇浩、何晨鋆对本次股东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以下议案：

1、审议《关于审议〈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836,84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33%；反对238,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85%；弃权43,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36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2.8153%；反对238,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5143%；弃权43,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705%。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2、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830,54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07%；反对232,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61%；弃权56,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4,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3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355,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2.4320%；反对232,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1554%；弃权56,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4,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126%。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3、审议《关于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524,04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541%；反对515,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30%；弃权79,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4,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2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48,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7873%；反对515,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3705%；弃权79,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4,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421%。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4、审议《关于控股股东拟延期履行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5,047,0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343%；反对372,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655%；弃权25,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0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24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5.7649%；反对372,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6839%；弃权25,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512%。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关联股东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观韬（福州）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苏勇浩、何晨鋆

3、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3、北京观韬（福州）律师事务所关于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6日

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闻泰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5-169
转债代码：110081 转债简称：闻泰转债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2月26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普陀区云岭东路539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22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29,888,62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5.115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沐女士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2人；其中，董事沈新佳女士、独立董事商小刚先生、独立董事黄小红女士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已事前请假；

2、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出席了会议；财务总监张彦茹女士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6,283,607	98.8871	2,062,586	0.8632	596,397	0.2497

2、议案名称：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27,306,844	99.3994	2,000,486	0.4653	581,297	0.1353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3,666,580	96.9198	2,062,586	2.3893	596,397	0.6909
2	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120,743,780	97.9065	2,000,486	1.6221	581,297	0.4714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应回避的关联股东：张学政先生、闻天下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均已回避表决该议案。

2、本次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审议通过；

3、本次股东会全部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律师：卜祯、刘婧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和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方式等事宜符合法律规定，由此作出的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3139 证券简称：康惠股份 公告编号：2025-084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2月26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昌平区超前路17号十纪科技大厦10层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3,976,83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7.797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红明先生主持。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和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董事会秘书董娟女士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本次股东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918,437	99.8281	22,700	0.0668	35,700	0.1051

2、议案名称：关于预计为全资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897,137	99.7654	43,500	0.1280	36,200	0.1066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95,200	89.4508	22,700	4.1004	35,700	6.4488
2	关于预计为全资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473,900	85.6033	43,500	7.8576	36,200	6.5391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一为特别决议议案，该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律师：沈诚敏　卢昶宪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

证券代码：688049 证券简称：炬芯科技 公告编号：2025-077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月13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1月13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科技四路1号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月13日

至2026年1月1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公司将在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珠海瑞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珠海辰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049	炬芯科技	2026/1/8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6年1月9日（上午10:00-12:00，下午14:00-17:00）。

（二）登记地点

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科技四路1号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登记方式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原件。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人股东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和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法人股东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和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出示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出示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原件。

4、异地股东可以通过邮件方式办理登记，请于2026年1月9日17:00前将登记文件扫描件发送至邮箱investor.relations@actionstech.com进行登记；也可以通过信函方式办理登记，异地股东应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信函须在2026年1月9日17:00前送达，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注：上述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科技四路1号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519085

联系电话：0756-3673718

邮箱：investor.relations@actionstech.com

联系人：谢枚芹

特此公告。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月1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049 证券简称：炬芯科技 公告编号：2025-076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项日常关联交易均是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必要的，是公司合理利用资源、降低经营成本的重要手段，对公司长远发展有着积极的影响。各项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有利于公司相关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上述交易的发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独立性等产生不利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5年12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叶威廷、叶奕廷、王丽英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就该议案组织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六次专门会议进行审议，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交易各方均遵循了自愿、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影响公司独立性。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认为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

（二）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根据公司本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和未来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预计2026年公司及子公司将继续与关联方发生销售产品、商品、关联租赁、向关联人提供物业维护服务等日常关联交易，现对2026年各类别的日常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进行了合理预计，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6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2025年11月30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弘忆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12.29	5,820.37	8.94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进行评估与测算，调整可能发生交易的金额
	小计	8,000.00	12.29	5,820.37	8.94	
向关联人租赁房屋（租入）	炬力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	220.00	36.84	220.41	36.91	
	炬创芯(上海)微电子有限公司	10.00	1.67	15.82	2.65	
	小计	230.00	38.51	236.23	39.56	
向关联人提供物业维护服务	炬力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	10.00	–	–	–	
	小计	10.00	–	–	–	
合计		8,240.00		6,056.60		

注：1、以上数据为不含税价格，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的，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2、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为截止2024年度经审计同类业务的发生额；

3、关联交易在总额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同一控制下的各个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金额实现内部调剂（包括不同关联交易类型间的调剂）。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2025年度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情况进行了预计。本年年初至2025年11月30日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预计金额	本年年初至2025年11月30日实际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不含税）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弘忆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5,820.37	实际发生额根据市场行情、双方业务发展等因素确定，因此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
	小计	7,000.00	5,820.37	
向关联人租赁房屋（租入）	炬力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	265.00	220.41	
	炬创芯(上海)微电子有限公司	45.00	15.82	
	小计	310.00	236.23	
合计		7,310.00	6,056.6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1、弘忆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弘忆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5-10-06
注册资本	200,000万新台币
法定代表人	叶佳纹
公司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台湾省台北市内湖区行忠路57号2楼
主要股东	德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电子零组件之制造加工及买卖业务；计算机系统设备、主板、适配卡与计算机外设设备制造加工及买卖；一般进出口贸易业务。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单位：新台币）：总资产103.90亿元，净资产31.83亿元，营业收入177.09亿元，净利润3.58亿元。

2、炬力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炬力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1-12-28
注册资本	500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	叶南宏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住所	珠海市高新区科技四路1号一号厂房1层A区
主要股东	毛里求斯共和国炬力半导体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生产和销售通信系统产品（国家限制的除外）、计算机周边系统产品、消费性电子系统产品、计算机多媒体系统产品及自动化机电整合系统产品之研发、设计、制造、封装、测试、销售及技术服务等；前述产品之智权、软件、材料、零组件及周边产品之设计、制造、测试、销售及技术服务；自有物业出租、网络技术服务。（以上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内容，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总资产2.6亿元，净资产2.589亿元，营业收入580.48万元，净利润200.12万元。

3、炬创芯(上海)微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炬创芯(上海)微电子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9-08-20
注册资本	5,209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	叶南宏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法人独资)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祥科路58号2幢11层1102室
主要股东	炬力企业(香港)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集成电路的研发、设计，计算机软件的研发、设计、制作，销售自产产品，自有技术的转让，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在上海市浦东新区祥科路58号内从事自有房屋出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总资产4.57亿元，净资产4.46亿元，营业收入3,527万元，净利润1,281万元。

（二）关联关系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弘忆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其他企业
2	炬力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3	炬创芯(上海)微电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履约能力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公司将与上述关联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是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向关联人租赁房屋（租入）、向关联人提供物业维护服务等，公司及子公司与各关联方的各项交易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均按照市场公允价格执行；当交易的商品或劳务没有明确的市场价格和政府指导价时，交易双方经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并签订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对关联交易价格予以明确。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为维护双方利益，公司及子公司将与关联方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签订相应的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必要的，是公司合理利用资源、降低经营成本的重要手段，对公司长远发展有着积极的影响。各项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有利于公司相关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上述交易的发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独立性等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亦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重大依赖。

五、备查文件

（一）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六次专门会议决议；

（三）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003021 证券简称：兆威机电 公告编号：2025-059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届次：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2月26日（星期五），下午15:0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6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燕川社区燕湖路62号办公楼一号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公司副董事长谢燕玲。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2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157,250,77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3213%。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19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7,033,17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216%。

2、股东现场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155,533,69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6080%。

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5,316,09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083%。

3、股东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1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1,717,08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133%。

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1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1,717,08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133%。

4、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现场投票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本次股东会按照公司股东会通知的议题进行，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给予相应授权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57,169,3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2%；反对76,5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87%；弃权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951,7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428%；反对76,5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90%；弃权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82%。

2、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57,122,9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87%；反对116,33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40%；弃权11,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905,3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824%；反对116,33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541%；弃权11,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35%。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56,680,20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372%；反对562,16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75%；弃权8,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462,60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8875%；反对562,16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9931%；弃权8,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94%。

4、审议通过《关于投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招股说明书责任保险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56,674,90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338%；反对457,0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07%；弃权118,7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5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457,30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8121%；反对457,0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990%；弃权118,7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889%。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金诚同达（深圳）律师事务所

（二）见证律师姓名：佟晨、陆晓蓓

（三）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2、《北京金诚同达（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88049 证券简称：炬芯科技 公告编号：2025-078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部分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炬芯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银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近日，公司完成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部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注销手续，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301号），公司由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保荐机构"）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05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42.98元，共计募集资金131,089.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9,042.09万元（不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为122,046.91万元，已由主承销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于2021年11月24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560.30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19,486.61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7-124号）。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公司、保荐机构与募集资金开户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合肥炬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与募集资金开户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管理与使用情况，详见公司2025年8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57）。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状态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信息港支行	656900807310888	正常使用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444000091013000650586	正常使用
3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营业部	15593078640034	本次注销
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444000091013000513090	正常使用
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体育中心支行	8110901013201323380	已经注销
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体育中心支行	8110901012901323565	正常使用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信息港支行	656900796910725	正常使用
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营业部	15085785600076	本次注销
9	平安银行	15006880490188	正常使用
10	招商银行	656900796910000	正常使用
11	中信银行	8110901012501824448	正常使用
12	招商银行	656900807310000	正常使用
13	平安银行	15018088888895	正常使用

三、本次注销的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情况

（一）本次注销的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

募投项目"发展与科技储备资金"已按照计划完成投入，且该项目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营业部（账户账号：15593078640034、15085785600076）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均已使用完毕，为便于对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管理，公司决定对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注销。

（二）本次注销的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情况

为满足购买理财产品的需要，公司在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账户账号：250000209773）开立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立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在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账户账号：250000209773）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全部到期赎回，且不再使用上述账户。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公司于近日办理完毕上述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注销手续。

特此公告。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0803 证券简称：新奥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113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奥控股"）持有374,737,451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2.10%。新奥控股本次股份质押股数为61,5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6.41%，占公司总股本的1.99%。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新奥控股累计质押159,950,000股公司股份，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2.68%，占公司总股本的5.16%。

●公司控股股东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中文名称为"新奥集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奥国际"）及其一致行动人新奥控股、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廊坊合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和王玉锁先生（以下统称"新奥国际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2,243,449,808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72.4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新奥国际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431,400,000股公司股份，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9.23%，占公司总股本的13.93%。

2025年12月26日，公司收到股东新奥控股《关于所持新奥股份部分股票质押的告知函》，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新奥控股	否	61,500,000	否	否	2025年12月25日	2030年12月30日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6.41%	1.99%	生产经营

注：最终质押期限截止时间以新奥控股办理完成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为准。

2、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新奥国际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见下表：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1,370,626,680	44.26%	0	0	0%	0%	0	0	0	0
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74,737,451	12.10%	98,450,000	159,950,000	42.68%	5.16%	0	0	0	0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8,808,988	9.97%	155,100,000	155,100,000	50.23%	5.01%	0	0	0	0
廊坊合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8,360,656	3.18%	63,840,000	63,840,000	64.90%	2.06%	0	0	0	0
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	89,004,283	2.87%	52,510,000	52,510,000	59.00%	1.70%	0	0	0	0
王玉锁	1,911,750	0.06%	0	0	0.00%	0.00%	0	0	0	0
合计	2,243,449,808	72.44%	369,900,000	431,400,000	19.23%	13.93%	0	0	0	0

特此公告。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0803 证券简称：新奥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112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2月26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华祥路118号新奥科技园B座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399,806,84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7.516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蒋承宏先生主持会议，会议以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马哲律师、梁静律师现场见证了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列席7人，董事于建潮先生、王玉锁先生、张瑾女士和独立董事王天泽先生因有其他工作安排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总裁助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梁宏玉女士，常务副总裁苏莉女士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98,277,830	95.7692	101,523,010	4.2304	6,000	0.0004

2、议案名称：《关于新增反担保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99,795,315	99.9995	5,525	0.0002	6,000	0.0003

3、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外汇套期保值额度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99,785,727	99.9991	16,813	0.0007	4,300	0.0002

4、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大宗商品套期保值额度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99,785,502	99.9991	17,038	0.0007	4,300	0.0002

5、议案名称：《关于聘任2025年度H股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91,252,189	99.6435	8,520,451	0.3550	34,200	0.0015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1、2为特别决议议案，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3-5为普通决议议案，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马哲律师、梁静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27日